

##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上午11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3年8月18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全体监事。全体监事共3人以现场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会主席丁伟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审议了由公司证券事务部、财务部编制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全文。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1-6月的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审议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因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公司股东推荐及本人同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审查，同意提名丁伟先生、温冬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

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登载的《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该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已经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获授限制性股票的 139 名激励对象均为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的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第八条所述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

综上，监事会同意以 2023 年 8 月 28 日为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3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83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登载的《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因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符合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前述 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且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48,000 股，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 48,000 股，总回购金额为 93,12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登载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相关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按规定对符合条件的 151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186,00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登载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5 日